山东旭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181520341170

正本

2107JC155

检 测 报 告

Testing Report

报告编号：XZ-JC2107-155

项目（样品）名称：东营国安化工有限公司环境月度检测

委 托 单 位：东营国安化工有限公司

检 测 类 别：委托检测

报 告 日 期：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

山东旭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机构
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：181520341170

名称：山东旭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北一路287号天顺隆2号楼(257000)

经审查，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，现予批准，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，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仅限本项目名称使用

许可使用标志

CMA

181520341170

发证日期：2018年03月26日

有效期至：2024年03月25日

发证机关：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检 测 报 告

委托方	名称	东营国安化工有限公司		
	联系人	张延涛	联系电话	18678635975
受检项目	名称	东营国安化工有限公司环境月度检测		
	采样地址	利津县陈庄镇工业园		
	采样日期	2021.07.26	分析日期	2021.07.26
	样品规格/数量	/		
检测项目	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：氮氧化物，共1项。			
工况状态	检测时该企业处于正常生产状态			
检测结果	见本报告第2页			
备注	燃气导热油炉有组织排放口DA011检测期间未开工，故本报告不体现此装置检测数据。			

报告编制：

审　　核：

批　　准：

检 测 章：

签 发 日 期：2021.07.27

检 测 报 告

一、有组织检测结果（样品状态：完好无破损、标签清晰）

检测项目	检测点位	燃气蒸汽锅炉废气排放口 DA010	采样时间	2021.07.26 17:10-17:35
	排气筒高度(m)	20	测点截面积（m^2）	0.7088
氮氧化物	检测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	实测浓度（mg/m^3）	41	42	36
	折算浓度（mg/m^3）	55	58	49
	实测排放速率（kg/h）	0.283	0.276	0.263
标干流量(m^3/h)		6895	6562	7302
烟气平均流速（m/s）		3.4	3.2	3.6
测点烟气温度（℃）		58	54	56
烟气含湿量（%）		3.4	3.0	3.2
烟气含氧量（%）		8.1	8.5	8.2
基准氧含量（%）		3.5		
备注		折算浓度=实测浓度×（21-基准氧含量）/（21-实测氧含量）		

二、检测方法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标准代号	标准名称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氮氧化物	HJ 693-2014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	3 mg/m^3

三、使用仪器设备

序号	仪器名称	型号	设备编号
1	数字温湿度计	AR837	XZ-JCC-M-086
2	空盒气压表	DYM3	XZ-JCC-M-073
3	风速仪	16024	XZ-JCC-M-090
4	大流量烟尘（气）测试仪	YQ3000-D	XZ-JCC-M-061

四、检测期间气象参数

日期	时间	气温(℃)	湿度（%RH）	气压(kPa)	风速(m/s)	风向	总云/低云
2021.07.26	17:00	28.3	31.6	100.0	2.1	东	3/1

**********报告结束**********